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1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: 黃郁文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1251

傳真: 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:edu\_pe.12@mail.taipei.gov.

 $\mathsf{tw}$ 

受文者: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2月17日 發文字號:北市教國字第108312042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開班須知1份(8019116\_1083120426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:為教育部辦理109年「閩南語拼音研習班」及「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」,請各校鼓勵相關人員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108年12月13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80182738號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,提升全國教師本土語文 拼音教學專業知能,爰辦理本研習活動。
- 三、研習資訊如下:

## (一)閩南語拼音:

- 1、時間:109年2月4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2月6日(星期四)下午5時20分。
- 2、報名時間:108年12月23日(星期一)早上8時起至108年12月27日(星期五)下午5時。
- 3、地點: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(臺中市豐原區師範 街67號)



The A

第1頁,共2頁

## (二)客家語拼音:

- 1、時間:109年2月4日(星期二)上午9時10分至2月6日(星期四)下午5時20分。
- 2、報名時間:108年12月23日(星期一)早上8時起至108年12月27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。
- 3、地點: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(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)
- (三)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,網址:
  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
  /wFrmRecent.aspx。
- (四)每班未滿25人則將不開班。
- 四、錄取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原則,如超過報名人數,將依候補順序遞補。
- 五、臨時無法出席者請於109年1月8日(星期三)前以電子郵件 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課程承辦人。

六、檢附開班須知1份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 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 全中學)

副本:電2019/12/17文文 24:46章

